**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**

**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**

各镇人民政府、涉农街道办事处，区级有关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《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》（渝府发〔2019〕38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现就促进我区乡村产业振兴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  
  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“两点”定位、“两地”“两高”目标、发挥“三个作用”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，贯彻落实重庆市关于乡村产业振兴系列要求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，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，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行动计划，以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坚持“因地制宜、突出特色，市场导向、政府支持，融合发展、联农带农，绿色引领、创新驱动”原则，以特色产业集群、特色产业强区、特色产业强镇、“一村一品”示范村镇（以下统称“三特一品”）创建行动为重点，以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为平台，以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路径，着力打造新型农业示范带，推动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格局，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。

（二）目标任务。力争用5—10年的时间，全区农业结构进一步优化，农业品种品质品牌建设取得重要进展，绿色发展机制加快构建，农民增收渠道持续拓宽，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的产业体系、生产体系、经营体系基本形成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增加值占区域生产总值的比重实现提高，第一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4%，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达到2.5∶1，全区“三特一品”创建取得明显成效，乡村产业振兴取得重要进展。

二、深化农业产业结构调整，培育壮大乡村产业

（一）着力发展优势主导产业。立足地理特色、禀赋特色、品种特色、技术特色、业态特色，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产业，推动种养业向规模化、标准化、品牌化和绿色化方向发展。因地制宜培育3—4个优势主导产业，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。提升动物疫病防控能力，推进渔业转型升级。发展经济林和林下经济。

（二）做精乡土特色产业。按照“多品种、小规模、高品质、好价钱”的要求，加强地方品种种质资源保护和开发。建设特色农产品优势基地。支持建设规范化乡村工厂、生产车间，发展特色食品、制造、手工业和绿色建筑建材等乡土产业。充分挖掘农村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，保护传统工艺。

（三）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业。将农副产品加工业纳入全区工业领域重点培育。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向园区布局。建设农产品加工示范企业2个以上。发展适合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经营的农产品初加工。

（四）优化乡村休闲旅游业。实施乡村休闲旅游业提质升级行动，大力培育乡村旅游品牌，建设“地标”项目，培育“地域”产品，打造3条全域全季乡村旅游精品线路。探索以乡村旅游为载体的产业融合新机制，培育创建美丽休闲乡村、乡村旅游重点村。

（五）培育农村电商服务业。实施“互联网+”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。加快农村电子商务平台升级。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和快递物流园区发展，实现有条件、有需求的镇街和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能力及物流配送能力全覆盖。大力推进电子商务消费带动产业扶贫。

（六）推动建设智慧农业。大力实施农业生产智能化、经营网络化、管理数据化和服务在线化四大行动，大力推广智慧农业新技术新装备。全面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，有效提升信息化水平。

三、科学合理布局，优化乡村产业空间结构

（一）强化区域统筹。统筹城乡产业发展，因地制宜发展都市农业、生态循环农业、山地特色农业。开展特色产业强区创建，形成产业支撑。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，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、公共服务普惠共享。完善区级综合服务功能，搭建技术研发、人才培训和产品营销等平台。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，把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作为乡村产业振兴的重要平台，选好产业，做好规划。

（二）建设“一镇一特”产业强镇。发挥镇街上连区、下连村的纽带作用，建设特色产业强镇。支持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重心下沉，向有条件的镇街和物流节点集中。引导特色小镇立足产业基础，加快要素聚集和业态创新，带动周边地区产业发展。

（三）促进“一村一品”示范带动。做好村规划，发挥“一村一品”示范带动作用。引导农业企业与农民合作社、农户联合建设原料基地、加工车间等，实现加工在园区、基地在村、增收在户。支持镇街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。

四、促进产业融合发展，增强乡村产业聚合力

（一）拓展边界，培育多元融合主体。大力促进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高质量发展，支持龙头企业发展，引导其向粮食主产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集聚。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，开展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。鼓励发展龙头企业带动、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跟进、小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。发展产业关联度高、辐射带动力强、多种主体参与的融合模式。

（二）拓展领域，发展多类型融合业态。拓展“农业+”功能，跨界配置农业和现代产业要素，促进产业深度交叉融合。推进农业种养融合，发展生态循环农业。推进产加销融合，发展中央厨房、直供直销、会员农业等。推进农文旅康养融合，发展创意农业、功能农业等。推进农业与信息产业融合。

（三）拓展空间，打造产业融合载体。立足区域资源禀赋，突出主导产业，推动现代农业全产业链建设，以特色产业集群、特色产业强区、特色产业强镇、“一村一品”示范村和现代农业产业园、加工企业、网络平台为载体，形成多主体参与、多要素集聚、多业态发展格局。

（四）拓展渠道，构建农民利益联结机制。全面落实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的政策，把利益分配重点向产业链上游倾斜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。完善农业股份合作制企业利润分配机制，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户开展合股联营、生产托管、租赁经营、产品代销等多种联结方式。开展土地经营权入股从事农业产业化经营试点。

五、推进质量兴农绿色兴农，增强乡村产业增长力

（一）强化农业标准化建设。引导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，推进全程标准生产。建立农产品质量分级及产地准出、市场准入制度，实现从田间到餐桌的全产业链监管。

（二）加快绿色化生产。贯彻国家质量兴农战略规划，推行绿色生产观念和生产方式，增加绿色优质产品供给。大力发展节地节能节水等资源节约型产业。创建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。推进种养循环一体化，大力实施秸秆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，推进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。加强化肥、农药、兽药及饲料质量安全管理，推进废旧地膜和包装废弃物等回收处理，推行水产健康养殖。

（三）实施品牌化发展。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，参与建立重庆农产品品牌目录制度，加强农产品地理标志管理和农业品牌保护。参与构建以市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“巴味渝珍”为龙头、区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为支撑、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产品品牌为主体的农产品品牌体系。

（四）提高市场化水平。立足大基地，对接大市场，坚持线上线下融合，推动“互联网+流通”，促进建立立体化营销模式。统筹农产品产地、集散地、销地批发市场建设，加强农产品物流骨干网络和冷链物流体系建设。建设一批农产品专业市场、全国性产地示范市场、田头示范市场。加快农业生产要素市场建设，完善农产品价格形成和市场调控机制。

六、推动创新创业升级，增强乡村产业发展新动能

（一）强化科技创新引领。培育乡村产业创新主体，建立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。探索建设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，创新公益性农技推广服务方式。

（二）促进农村创新创业。实施乡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，支持农民工、大中专毕业生、退役军人、科技人员等返乡下乡人员和“田秀才”“土专家”“乡创客”创新创业。开展创新创业园区、孵化实训基地示范创建活动，加强乡村工匠、文化能人、手工艺人和经营管理人才等创新创业主体培训，提高创业技能。

（三）深化农业农村改革。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，深化农村承包地“三权分置”改革，大力发展农村集体经济，2020年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整区试点工作。总结“三变”改革试点经验，加强研究指导，扩大农村“三变”改革试点。稳步推进宅基地“三权分置”改革试点，深化农业项目财政补助资金股权化改革，扎实推进“三社”融合发展，推动基层社合作经济组织属性专项试点。

七、完善政策措施，优化乡村产业发展环境

（一）健全财政投入机制。进一步加大对乡村产业振兴的投入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。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，支持乡村产业振兴。

（二）创新乡村金融服务。支持小微企业融资优惠政策适用于乡村产业和农村创新创业。加大乡村产业项目融资担保力度，拓宽担保物范围。加大政策性保险补贴支持力度，做好乡村产业项目保险、目标价格保险。推动发行一般债券用于支持乡村产业振兴领域的纯公益性项目建设。推动发行项目融资和收益自平衡的专项债券，支持符合条件、有一定收益的乡村公益性项目建设。

（三）有序引导工商资本下乡。坚持互惠互利，优化营商环境，规范引导工商资本“上山下乡”投入乡村产业。开展职业培训和就业服务等。建立风险防范机制，依法依规开发利用农业农村资源，不得违规占用耕地从事非农产业，不能侵害农民财产权益。

（四）完善用地保障政策。加大对乡村产业发展用地的倾斜支持力度。推行乡村产业用地点状规划、点状报批、点状供地，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，增加乡村产业用地供给。有序开展乡村闲置集体建设用地、闲置宅基地、村庄空闲地、厂矿废弃地、道路改线废弃地、农业生产与村庄建设复合用地及“四荒地”等土地综合整治，盘活建设用地重点用于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和返乡入乡创新创业。进一步完善设施农业用地政策。

（五）健全人才保障机制。各类创业扶持政策向农业农村领域延伸覆盖，鼓励返乡下乡兴办产业。加大农民技能培训力度，支持职业学校扩大农村招生。重点指导优势主导产业发展。深化农业系列职称制度改革，开展面向农技推广人员的评审。支持科技人员以科技成果入股农业企业，落实兼职取酬、成果权益分配政策。实施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和乡村振兴巴渝巾帼行动。

八、强化组织保障，确保乡村产业振兴落地见效

（一）加强统筹协调。加强党对“三农”工作的全面领导，落实“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”的要求。建立区领导联系产业振兴工作机制。区政府要成立创建特色产业强区工作专班，建立由农业农村部门牵头，有关部门协同配合、社会力量积极支持、农民群众广泛参与的推进机制。

（二）强化督导服务。加强产业振兴考核督导力度，建立激励推动机制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发挥各类服务机构作用，为从事乡村产业的各类经营主体提供高效便捷服务。完善乡村产业监测体系。

（三）营造良好氛围。宣传推介乡村产业发展鲜活经验，推广一批农民合作社、家庭农场和农村创新创业典型案例。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，倡导诚信守法，营造崇尚创新、鼓励创业的良好环境。

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

2020年5月7日